

“十三五”国家重点出版物出版规划项目

# 中国反贪通史

王春瑜 / 主编

肆

新中国成立以来



辽宁教育出版社

“十三五”国家重点出版物出版规划项目

王春瑜  
主编

# 中国反贪通史

肆  
—新中国成立以来



辽宁教育出版社

# 第十一章 新中国成立以来

## 引言

伟大、光荣、正确的中国共产党自1921年7月诞生以来，一贯重视保持自身肌体的纯洁与健康，不断消除形形色色的剥削阶级思想意识的腐蚀与影响，清除阶级异己分子、蜕化变质分子和贪污腐败分子，保持队伍与思想的纯洁。正由于中国共产党懂得“廉耻立人之大节，盖不廉则无所不取；不耻则无所不为，人而如此，则祸败乱亡亦无所不至”的古训，加强了自身建设，从而保障了改造客观世界的顺利进行，经过近二十八年的艰苦奋斗，夺取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

### 一、从“通告”到“风暴”：三个“第一”奠定反腐基础

中国共产党成立初期，尚未建立自己掌握的政权，但是，为了实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拒腐防变问题已历史地摆在面前。从革命的任务来说，是要推翻腐败的剥削阶级统治的旧政权，建立廉洁的新政权；是要改造黑暗无比的旧社会，建立没有阶级、没有剥削、没有腐败的新社会。从党的自身建设来说，是要建设一个以为人民服务为宗旨，以解放全人类为最终奋斗目标的无产阶级政党。

#### （一）打响反腐第一枪：发布第一个“反腐通告”

1924年1月，中国共产党同孙中山领导的中国国民党实行合作，第一

次建立了革命统一战线。统一战线的建立，使得共产党员能够以个人身份参加国民党，并开始在国民党、国民政府、国民革命军里担任职务。这种形势对中国共产党提出了反对腐败、防止腐败的新要求，既要反对国民党内部的腐败，又要反对共产党自身可能出现的腐败，特别是防止共产党员被各种坏、恶势力腐蚀、拉拢。

随着党的事业迅猛发展，党员队伍得到迅速扩大。1925年1月，党员总数是九百九十四人。到了1926年4月，党员总数增加到一万一千多人。在这种情形下，党员队伍不免混入一些思想不纯、作风不好、品质恶劣的分子，导致党员质量退化和极少数人贪污腐败的现象。

针对这个情况，中共中央扩大会议于1926年8月4日发出《关于坚决清洗贪污腐化分子的通告》。《通告》总结了五卅运动以来党的工作状况和成绩，认为一年来党在革命高潮中有了突飞猛进的发展，这是一件可喜的事情。同时指出，一些投机腐败分子也混入党内，尤其是在比较接近政权的地方或政治、军事工作较为发展的地方，此类现象更易出现，虽然这些投机分子尚不能动摇党的政策，但他们表现出的极坏倾向，给党以很恶劣的影响。最显著的事实，就是贪污的行为，往往在经济问题上发生吞款、揩油的情弊。《通告》强调，贪污分子不仅丧失革命者的道德，且亦为普遍社会道德所不容。《通告》还指出：“在这革命潮流仍然在高涨的时候，许多投机腐败的坏分子，均会跑在革命的队伍中来，一个革命的党若是容留这些分子在内，必定会使他的党陷于腐化，不特不能执行革命的工作，且将为群众所厌弃。所以应该很坚决地洗清这些不良分子，和这些不良倾向奋斗，才能坚固我们的营垒，才能树立党在群众中的威望。”大会通过决议，要求各级党部：“迅速审查所属同志，如有此类行为者，务须毫不容情地洗刷出党，不可令留存在党中，使党腐化，且败坏党在群众中的威望。”中央要求各级党部“立即执行，并将结果具报中局”<sup>①</sup>。

<sup>①</sup> 《中央扩大会议通告——坚决清洗贪污腐化分子》，中央纪委纪检监察研究所：《中国共产党反腐倡廉文献选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02年版，第1—2页。

《关于坚决清洗贪污腐化分子的通告》是中国共产党历史上颁布的第一个惩治贪污腐化分子的文件。它表明党在建立初期就十分警惕剥削阶级思想对党的腐蚀，并郑重表示党对腐败现象是根本不能容忍的。1926年12月2日，中共中央局给江西地方组织写信，信中指出，从孟冰同志的报告，我们看出江西同志之腐败堕落，充分表现机会主义的倾向。如王环心、涂振农以该县支部书记而去任县长；师古隆之任九江县长且为九江地委所决定；负民校工作者均想跑到县政府机关去活动。中央要求他们“严厉取缔党中机会主义做官热的倾向”，“对于以上严重的错误倾向必须急速纠正，这几个当县知事的同志，当立刻限期命令他辞职，如果过期不理，立即登报公开开除。还有不服从党的命令而自由猎官、猎高位的人，亦须严重警告，不听即断然公开开除。”<sup>①</sup>这些严厉措施，对防止党员官僚化，对保持党在统一战线中的政治独立性，对发挥党在革命中的领导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起到了重要的组织保证作用。

## （二）巩固“党的一致及权威”：成立第一个党内监督机构

党内监督是保证党不腐败、不变质的重要组织措施。党创立时即规定了严格的监督制度。一大党纲规定：“工人、农民、士兵和学生的地方组织中党员人数很多时，可派他们到其他地区去工作，但是一定要受地方执行委员会的最严格的监督。”“地方委员会的财务、活动和政策，应受中央执行委员会的监督。”<sup>②</sup>二大专门做出了《关于议会行动的决议》，对共产党员参加议会活动规定了严格的监督制度。这些监督制度主要是自上而下的监督，上级对下级的监督，中央对地方组织的监督，党组织对党员的监督，而不包含下级对上级的监督，地方组织对中央的监督，党员对党组织的监督。这种监督制度由于历史的局限而并不完善，但它为党的监督制度形成与完善奠定了基础。

<sup>①</sup> 《中央局给江西地方信——江西政府组织问题与国民党工作等》，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学院党史教研室：《中共党史参考资料》第十三册，第393页。

<sup>②</sup> 《中国共产党第一个纲领》（1921年），《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一册（1921—1925），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8年版，第4页。

在 1927 年 4 月，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党内维护和执行纪律的专门机关——中央监察委员会。这是党的历史上首次设立的纪律检查机构。为什么党中央要成立专门的党内监督机构？党的总书记陈独秀在五大的报告中指出：“我们党目前还不是一个有完善组织的党，而是各个共产主义者的小组。”“在组织工作方面，最主要的是使中央成为强有力的中央。”成立党的监察委员会，主要是“为巩固党的一致以及权威其间”。此外，随着革命形势的迅猛发展和党组织的急剧扩大，一些腐败分子趁机混入党内。成立监察委员会，既是党在初创阶段自身组织建设的迫切需要，也是党内反腐败的必然要求。

1927 年 6 月，党中央政治局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第三次修正章程决议案》中，专列了“监察委员会”一章。该章规定：在全国代表大会、省代表大会上选举中央及省监察委员会。中央及省监察委员得参加中央及省委员会议，但只有发言权而无表决权。中央及省委员会，不得取消中央及省监察委员会之决议，但中央及省监察委员会之决议，必须得中央或省委员会之同意，方能生效执行。此外，在“党的中央机关”一章中，也涉及有关监察委员会的条款，其中规定：由党的全国代表大会，讨论与批准中央监察委员会的工作报告，改选中央监察委员会，并决定中央监察委员会的组成人员。可以看出，当时党对于成立纪检机构的目的及其机构的设置、职权和地位等是比较明确的。

五大选举产生的中央监察委员会由十人组成，七位委员是王荷波、张佐臣、许白昊、杨匏安、刘俊山、周振声、蔡以忱，三位候补委员是杨培森、萧石月、阮啸仙，王荷波为主席。王荷波是中国工人运动的先驱，是中国共产党早期领导人之一。早年当过水手、工匠。1922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次年任中共中央工人运动委员会书记。1924 年 6 月赴莫斯科参加共产国际第五次代表大会和赤色职工国际大会。1925 年任全国总工会执行委员兼中华铁路总工会委员长。1927 年参与组织领导上海工人第二、第三次武装起义。8 月 7 日出席了中共中央在汉口召开的紧急会议，并当选为临时中央政治局委员。9 月任中共中央北方局书记。1927 年 10 月 18 日，

由于叛徒出卖，王荷波在北京被军阀张作霖逮捕。在狱中，他受尽酷刑，坚贞不屈，始终没有暴露北京党的组织和机关地址，使敌人的阴谋破产。面对刽子手的屠刀，他充满了革命乐观主义精神。牺牲前唯一的嘱托是请求党组织对他的子女加强革命教育。11月11日深夜，王荷波被杀于北京安定门外箭楼西边。1949年12月11日，中共中央组织部、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共北京市委等组成“王荷波同志等十八烈士移葬委员会”，将烈士的遗骸移葬于北京八宝山革命公墓。周恩来亲临主祭。

党的五大选举产生的中央监察委员会和《中国共产党第三次修正章程决案》的通过，标志着我党纪律检查制度的初步创立，具有重要的意义，为后来党的纪检机构的发展和完善奠定了基础。尽管由于是首次设立纪检机关，缺乏经验，对于监察委员会的具体任务和具体工作权限等问题并没有完全解决，加之处于革命低潮，中央监察委员会没有能够充分履行自己的职责，但是当时对于成立纪检机构的目的及其机构的设置、职权和地位等，都是比较明确的，对于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制度的产生和形成具有重要意义。

### （三）打击腐化分子：发动第一场“廉政风暴”

党的历史上第一次大规模的反贪污反浪费斗争最先是从中央苏区开始的。针对当时革命队伍中存在的较为严重的腐败现象，1933年下半年，苏维埃临时中央政府发动了一次大规模的群众性的检举贪污运动。为了造成一股强大的群众舆论，苏维埃临时中央政府机关报《红色中华》特地在1933年12月5日发表社论，号召苏区广大党员、干部、群众都起来，同贪污浪费、官僚腐败作无情的斗争。1934年1月，在江西瑞金召开的第二次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上，中央政府正式发布训令：要在红色革命根据地的区、县、省及中央苏维埃政权机关内，开展一次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惩腐肃贪运动；苏维埃各级监察机关要密切配合群众，发挥监察部门的作用，搞好检举控告贪污受贿、堕落腐败分子的工作。毛泽东在这次大会的报告中指出：“应该使一切政府工作人员明白，贪污和浪费是极

大的犯罪。”<sup>①</sup>

以中央苏区的反腐败斗争为开端，在中央的指示下，斗争迅速扩展到其他苏区。这样，一场以反贪污、反浪费、反受贿、反官僚主义、大倡廉洁之风为主要内容的廉政风暴在各苏区迅速刮起。

随着反贪污浪费斗争的深入，一些贪污浪费的案件被揭露出来。为了严惩贪污浪费行为，1933年12月15日，中央执行委员会下发了由主席毛泽东、副主席项英签发的《关于惩治贪污浪费行为》的第二十六号训令。训令规定，凡苏维埃机关、国营企业及公共团体工作人员贪污公款在五百元以上者，处以死刑；贪污公款三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者，处以两年以上五年以下监禁；贪污公款一百元以上三百元以下者，处以半年以上两年以下的监禁；贪污公款在一百元以下者，处以半年以下的强迫劳动。同时，对上述犯罪者还得没收其本人家产之全部或一部分，并追回其贪没之公款。对挪用公款为私人营利者以贪污论罪。对于玩忽职守而浪费公款，致使国家受到损失者，依其浪费程度处以警告、撤销职务以至一个月以上三年以下的监禁。<sup>②</sup>这些法律、法规、条例的颁布，对腐败分子产生了巨大的威慑作用，使苏区的反腐败斗争有法可依，健康发展，这也是党的历史上的第一批反腐法令。

在苏区的这次反腐败斗争中，苏区政府共惩处了贪污分子和官僚主义者四十二人，其中厅长一人，局长三人，处长六人，送交法庭制裁者二十九人。中央总务厅长赵宝成被撤职，管理处长徐毅被拘押审讯，瑞金县苏维埃政府财政部长兰文勋因腐败被撤职查办，会计科长唐仁达因贪污大洋二百多元被处以极刑，县苏维埃主席杨世珠也因官僚主义错误而受到警告处分。

由于这次廉政风暴是在异常激烈残酷的阶级斗争时代进行的，其艰险程度是以后历次反腐败斗争无法相比的。同样，由于这次斗争处在我党反

<sup>①</sup> 《我们的经济政策》，《毛泽东选集》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34页。

<sup>②</sup> 1934年1月4日《红色中华》第一四〇期。

腐败的初始阶段，因此，其严酷性、彻底性以及“左”的偏向都是比较突出的。这场廉政风暴也显示出了两个主要特点。

首先，综合运用首长或行政命令、群众运动和法律等手段，多管齐下惩治腐败。对贪污蜕变分子，各苏区采取的打击手段多种多样，包括首长或行政命令、群众审判和严厉的法律等。在革命队伍里，无论谁触犯了法纪，都要受到最严厉的处置。从苏区打击腐败的手段可以看出，首长或行政命令、群众审判属于“人治”的手段，它与法律手段是两类不同性质的手段。多种手段同时使用，反映了党第一次尝试用法律手段来治理腐败的特点。由于当时法律正处于初创阶段，很不健全和完善，出现“人治”是必然的。“人治”手段和法律手段这“两手”都很硬，显示了巨大的威力，使腐败分子想贪不敢贪。虽然，那时的一些法令、规定在今天看来有点过火，但在那个特殊时代，又是十分必要的。

其次，群众监督与思想教育并举。当时，各苏区从中央到地方都普遍设置了工农检察委员会等群众性监督机构，作为反腐败的专门机构。此机构充分依靠广大工农群众的智慧和力量，使一切腐败行为都难以逃过群众的眼睛。与群众监督相配合，党和政府还十分重视思想教育。毛泽东主张对腐败分子要“先教而后诛”，反对“不教而诛”，主张从世界观、从思想上解决问题。党开展形式多样的思想教育，目的就是要自觉地以无产阶级的思想意识、共产主义世界观，去克服和肃清各种不正确的非无产阶级的思想意识。这些主张和做法对反腐败和廉政建设是非常有益的。<sup>①</sup>

中国共产党历史上第一场廉政风暴的特点和辉煌成果越来越引起各界的普遍关注。总结并借鉴其宝贵经验，对于开展新时期反腐倡廉建设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它主要包括以下五个启示：（1）反腐倡廉建设不能忽视思想教育；（2）反腐倡廉建设必须加强法制建设；（3）反腐倡廉必须坚持群众路线；（4）反腐倡廉建设必须发挥领导的模范带头作用；（5）反腐倡廉

<sup>①</sup> 徐家林、邓纯余、陈静、卞莉莉：《中国共产党反腐倡廉建设史论》，中国方正出版社2009年版，第68—69页。

廉建设既要反“左”，又要反“右”。

## 二、廉洁自律，强基固本：夺取和巩固政权的保障

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在与民族敌人生死搏斗的同时，丝毫没有放松廉政建设，继承、丰富和发展了苏维埃政府的优良传统和经验，公开提出建立廉洁的抗日民主政府的政治纲领，进一步建立与健全法律制度，并通过整风等方式，加强了党的建设和干部队伍的思想、理论、组织和作风建设，实行以法治为基础的综合治理，形成了以延安精神为特点的廉洁风尚，为党的反腐倡廉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解放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将抗日战争中建立起来的民主廉洁奉公的延安精神发扬光大，从而为夺取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最后胜利奠定了基础。

### （一）创“延安精神”，建廉洁政府

抗日战争时期，为了民族利益，中国共产党同国民党实行了第二次国共合作。新的情况，给党和党领导的抗日根据地和军队带来了新的问题：大量的非无产阶级思想和作风更加直接影响党、军队和政权，尤其是抗战进入战略相持阶段，国民党顽固派的“防共”“限共”“反共”，特别是“溶共”的反动政策，严重地腐蚀着中国共产党，从而使一些同志放松了警惕，迷失了方向，以致在思想、工作和作风上产生了一些不良变化和腐化倾向。

面对这些问题，中国共产党公开提出了建设廉洁政府的政治纲领，进一步建立健全了法律制度，并通过各种方式，特别是加强党的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实行了以法治为基础的综合治理，形成了以延安精神为特点的廉洁风尚，为党的廉政建设积累了丰富经验，使抗日民主政府成为中国有史以来最民主、最廉洁的政府，同贪污腐败的国民党政府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从而赢得了人民群众的积极拥护和坚决支持，为抗日战争的最后胜利奠定了重要的基础。

建立健全各种强制性的规章制度，可使党政干部有法可依，养成办事公道、廉洁奉公的作风；同时也可堵塞各种漏洞，防止贪污腐化现象的发

生。在这方面，陕甘宁边区政府取得了成功的经验。1938年8月15日，陕甘宁边区政府制定了《惩治贪污暂行条例（草案）》，经修订，于1939年正式公布为《惩治贪污条例》。此条例量刑具体、严格：贪污千元以上者处以死刑；贪污五百元以下者，视数量多寡分别处以五年以下不等有期徒刑或劳役。1939年1月15日至2月4日，陕甘宁边区首届参议会在延安召开。会议通过了巩固统一战线、调整各级政府机构等十二项提案，选举林伯渠为边区政府主席，制定了《陕甘宁边区抗战时期施政纲领》。1940年8月30日，中共晋察冀边委公布《目前施政纲领》。1941年5月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批准由中共陕甘宁边区中央局提出的《陕甘宁边区施政纲领》。颁发这些施政纲领的目的，是要表明中国共产党“改造政府成为抗日民主的廉洁的政府”<sup>①</sup>的决心；防止政府中共产党员官僚腐化的倾向，使共产党执政的政府成为抗日民主的廉洁政府的模范，以垂范全国。通过这些规定，把抗日民主政权的廉政建设纳入了法制轨道，使其建立在民主制度的基础上，反映出法治和德治、惩治与教育相结合的综合治理的原则，使抗日民主政权的廉政建设有了根本保证。

进行廉政建设，必须加强廉政思想教育和作风教育，切实提高党政干部的政治觉悟和思想道德素质，坚持“教育为主，预防为主”，“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这是从根本上铲除各种腐败现象的基础。毛泽东强调：“掌握思想教育，是团结全党进行伟大政治斗争的中心环节。如果这个任务不解决，党的一切政治任务是不能完成的。”<sup>②</sup>从1942年到1945年，毛泽东领导了著名的延安整风运动，这是我国自五四运动以来最大的一次思想解放运动，是全党一次普遍的马克思主义教育运动，也是一次纠正不正之风的党性、党风和党纪教育运动。在这次运动中，毛泽东提出：“反对主观主义以整顿学风，反对宗派主义以整顿党风，反对党八股以整顿文风，这是我们的任务”，同时认为：“我们要完成打倒敌人的任务，必

<sup>①</sup> 张闻天：《关于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与党的组织问题》（在中共六届六中全会上的报告），1938年10月15日。

<sup>②</sup> 《论联合政府》，《毛泽东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094页。

须完成这个整顿党内作风的任务。学风和文风也都是党的作风，都是党风。只要我们党的作风完全正派了，全国人民就会跟我们学。党外有这种不良风气的人，只要他们是善良的，就会跟我们学，改正他们的错误，这样就会影响全民族。”<sup>①</sup> 延安整风运动自始至终贯穿着“惩前毖后，治病救人”这一正确方针。运动期间，毛泽东发表了《改造我们的学习》《整顿党的作风》《反对党八股》《学习和时局》《为人民服务》《纪念白求恩》等一系列重要著作，极大地丰富和发展了党的作风建设理论。

在廉政建设中，领导干部要亲自抓，从自己做起，从身边做起，操守清廉，弘扬正气。领导干部做表率，本身就是无声的号召，以上带下，上行下效，就能形成良好的风气。毛泽东指出：“共产党员不能不自觉地担负起团结全国人民克服各种不良现象的重大的责任。在这里，共产党员的先锋作用和模范作用是十分重要的。”“共产党员在政府工作中，应该是十分廉洁、不用私人、多做工作、少取报酬的模范。”“共产党员无论何时何地都不应以个人利益放在第一位，而应以个人利益服从于民族的和人民群众的利益。因此，自私自利，消极怠工，贪污腐化，风头主义，等等，是最可鄙的；而大公无私，积极努力，克己奉公，埋头苦干的精神，才是可尊敬的。”<sup>②</sup> 陕甘宁边区的廉政建设之所以能够取得成功，是同党和政府的高级干部的表率作用分不开的。

腐败分子是革命组织中的毒瘤，必须依法坚决惩处，才能保持党和革命政权的纯洁和健康，才能使党的威信更提高，才能深刻地教育广大干部和群众，才能挽救一些犯错误的干部。中国共产党在陕甘宁边区等地所积累的这方面的经验，具有指导意义。《陕甘宁边区施政纲领》第八条明确规定：“厉行廉洁政治，严惩公务人员之贪污行为，禁止任何公务人员假公济私之行为，共产党员有犯罪者从重治罪。”<sup>③</sup> 正是由于延安各级党政机

<sup>①</sup> 《整顿党的作风》，《毛泽东选集》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812页。

<sup>②</sup> 《中国共产党在民族战争中的地位》，《毛泽东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521—522页。

<sup>③</sup> 《新中华报》1941年5月1日。

关和司法部门对腐败分子违法必究，执法必严，使人民大众充分感受到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则，保证了廉政建设的健康发展。

## （二）进京赶考，决不当李自成

1946年6月国民党发动了全面内战。之后这段时期虽然主要环绕着军事斗争，为夺取新民主主义革命在全国的彻底胜利而战，但中国共产党并没有放松反腐倡廉工作，将抗日战争中建立起来的民主廉洁的人民政权进一步予以巩固和发展，把艰苦奋斗、廉政勤政的延安精神发扬光大，从而为夺取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最后胜利奠定了基础。

为彻底地实现土地改革，巩固人民解放军的后方，保持革命队伍的纯洁，迎接革命战争的最大胜利，根据全国土地会议的决定，从1947年冬天起到1948年，各解放区农村党组织，结合土地改革，普遍开展了以“三查”（查阶级、查思想、查作风）、“三整”（整顿组织、整顿思想、整顿作风）为主要内容的整党运动。整党运动的开展，清除了阶级异己分子，纯洁了党的组织，保证了土地改革的顺利完成，工农联盟的基础进一步巩固，使党建立了最广泛的统一战线。为了适应新的形势，提高全体指战员的政治觉悟及战斗力，人民解放军在和地方上一起土改、整党的同时，进行了大规模的新式整军运动。该运动以整顿官兵关系、党群关系、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提高广大指战员的政治觉悟和阶级觉悟为中心，实际上就是军队中的整风运动。这次运动一般地包括诉苦（诉旧社会和反动派给予劳动人民之苦），“三查”（查阶级、查工作、查斗志），“三整”（整顿思想、整顿组织、整顿作风）以及立功等内容。这是一个从思想上、组织上、作风上，通过提高认识达到部队更加巩固团结的持续性的民主运动。此次运动使大家树立了为无产阶级和被压迫的劳苦大众革命到底的决心。

1949年3月5日至13日，中国共产党在今河北省平山县的西柏坡村召开七届二中全会，确定最后夺取革命在全国胜利的方略，制定执掌全国政权后的政治、经济、外交政策。在这个历史转折关头，毛泽东英明地向全党发出警告：“因为胜利，党内的骄傲情绪，以功臣自居的情绪，停顿起来不求进步的情绪，贪图享乐不愿再过艰苦生活的情绪，可能生长。因为

胜利，人民感谢我们，资产阶级也会出来捧场。敌人的武力是不能征服我们的，这点已经得到证明了。资产阶级的捧场则可能征服我们队伍中的意志薄弱者。可能有这样一些共产党人，他们是不曾被拿枪的敌人征服过的，他们在这些敌人面前不愧英雄的称号；但是经不起人们用糖衣裹着的炮弹的攻击，他们在糖弹面前要打败仗。我们必须预防这种情况。夺取全国胜利，这只是万里长征走完了第一步……中国的革命是伟大的，但革命以后的路程更长，工作更伟大，更艰苦。这一点现在就必须向党内讲明白，务必使同志们继续地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的作风，务必使同志们继续地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我们有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个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武器，我们能够去掉不良作风，保持优良作风。我们能够学会我们原来不懂的东西。我们不但善于破坏一个旧世界，我们还将善于建设一个新世界。”1949年3月23日，毛泽东、朱德等中央领导，率领中共中央机关和人民解放军总部人员，由今河北省平山县西柏坡村出发，进驻解放不久的北平市。临行前，毛泽东说：“走，进京赶考去！”“我们决不当李自成，我们都希望考个好成绩！”

党中央毛泽东的“我们决不当李自成”的誓言，由来已久，中国共产党从延安整风后期开始就在全党和全体干部中进行了持久深入的以史为鉴的教育。

1944年3月，郭沫若的《甲申三百年祭》在重庆《新华日报》发表。文章指出明王朝因腐败而灭亡。李自成农民起义军在攻入北京推翻明朝后，若干首领因胜利而骄傲，因骄傲而丧失警惕，因不自警而腐化，因腐化而陷于失败。党中央把《甲申三百年祭》定为整风文件。4月12日，毛泽东在延安高级干部会议上说：“近日我们印了郭沫若论李自成的文章，也是叫同志们引为鉴戒，不要重犯胜利时骄傲的错误。”1944年4月18、19日，《解放日报》全文刊载《甲申三百年祭》。5月19日至26日，《解放日报》又刊登了苏联科尔内楚克的剧本《前线》。6月7日，中共中央宣传部、军委总政治部向各级党委和政治部发出联合通知，指出：“这两篇作品对我们有重大意义，就是要我们全党首先是高级领导同志，无论遇到

何种有利形势与实际胜利，无论自己如何功在党国，德高望重，必须永远保持清醒头脑与学习态度，万不可冲昏头脑，忘乎所以，重蹈李自成与戈尔洛夫的覆辙。”此后，在全体党员干部中展开了以李自成、戈尔洛夫为戒，吸取中外历史教训的学习运动。

从抗日战争后期开始，中国共产党一直重视吸取历史教训，戒骄戒躁，艰苦奋斗，廉洁奉公，防止腐败的教育。党的七届二中全会关于执政党廉洁自律的理论与规定，为新中国开创了一代廉政新风。

## 第一节 反腐倡廉，巩固政权

(1949年10月—1956年8月)

从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1956年上半年生产资料私有制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已成为新中国的执政党，开始了由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转变的历史阶段。列宁指出，执政党“就是公开的党，是加入之后就能掌权的党”<sup>①</sup>。中国共产党为建立和巩固新生的人民政权，恢复国民经济，建立社会主义制度，把防止干部腐败，作为巩固政权、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的重要大事，领导全国人民破旧立新、荡涤旧社会的污泥浊水，开创廉政新风，在倡廉肃贪方面进行了卓有成效的斗争。

这一时期的廉政建设也有不少教训，主要是过分地强调了反腐蚀的阶级斗争性质，虽然较为成功地发动群众进行整风和“三反”“五反”运动，取得了一定的效果，但是，运动高潮中出现打击面过宽和逼供现象，一定程度影响了正常工作和生产。党及时纠正了偏差，积累了廉政建设宝贵的经验。

<sup>①</sup> 《列宁全集》第三十八卷，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311页。

## 一、新中国成立初期反腐倡廉面临的形势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在全国范围内建立了以工人阶级为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标志着人民当家作主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中央和各级人民政府，是我国历史上空前廉洁的政府。新中国成立伊始，这个政府即以其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以其国家机关干部忘我无私的工作精神和廉洁奉公、艰苦奋斗的作风，赢得全国人民的信任。但是，应该看到新中国成立初期反腐倡廉的形势是严峻的，这是因为：

新中国成立后工人阶级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有了发展。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没收了官僚资本，对它采取了剥夺的方法，使之成为全民所有制的国营经济。对民族资产阶级则不同。由于中国民族资产阶级的两面性，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同中国共产党有长期合作的历史；也由于中国经济的落后，所以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以后一个时期内，还需要尽可能地利用城乡私人资本主义的积极性，以利于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新中国成立初期，中国共产党同民族资产阶级继续实行合作。《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建设的根本方针，是以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的政策，达到发展生产、繁荣经济之目的。”实践证明，采取这样的方针政策是非常必要的和正确的。但是，在我们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里不可能像资本主义国家那样，让资本主义自由泛滥，而要根据经济发展的要求从各方面对私人资本主义的消极因素加以限制。资产阶级作为剥削阶级，特别是他们中间的不法分子，出于损人利己、唯利是图的本性，对国家的限制必然要采取各种方式进行不同程度的反抗。这样，就不可避免地要产生限制和反限制的斗争，这是新中国成立初期工人阶级与资产阶级之间的一种阶级斗争。资产阶级中的不法分子，为了获取尽可能多的利润，往往采用请客送礼、行贿直至施用美人计等方式，向手中握有权力的国家工作人员进攻，或“拉过去”，或“派进来”，为他们的利益服务，因而必然会发生腐蚀和反腐蚀的

斗争。

执政党的地位如不注意警惕也容易产生腐化现象。中国是一个落后的农业大国，农民占绝大多数，几千年的封建传统和小生产者的思想意识根深蒂固。中国共产党是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下执政的。因此，在执政后如何保持艰苦奋斗、廉洁奉公，避免腐败，是一个极其严峻的考验。这一点，中国共产党是有足够认识的。1948年12月，刘少奇在对中央马列学院第一班学员讲话中就对中国共产党执政后可能出现的腐败现象及其原因做了深刻分析。他说：“得了天下，要能守住，不容易。很多人担心，我们未得天下时艰苦奋斗，得天下后可能同国民党一样腐化。他们这种担心有点理由。在中国这个落后的农业国家，一个村长，一个县委书记，可以称王称霸。胜利后，一定会有些人腐化、官僚化。如果我们党注意到这一方面，加强思想教育，提高纪律性，就会好一些。”

新中国成立以后，大多数干部经受住了胜利的考验。但是，确有一些不坚定分子，进城以后，在资产阶级腐朽思想的侵袭下，在旧社会遗留下来的污毒的感染下，禁不起考验，贪图享受，以权谋私，渐渐腐化堕落，甚至蜕化变质，成为贪污犯罪分子。

全国解放后，干部队伍迅速扩大，党和人民政府对旧公务人员采取包下来了的政策。因此，各级政府部门和财经、文教等企事业单位中，有大量从国民党官僚机构中接收下来的人员参加工作。他们中的大多数人虽然经过教育改造，开始逐渐接受为人民服务的观点，但毕竟还有些人改造得很差，甚至根本没有接受改造，因而承袭着旧社会沾染的恶习和腐败作风，利用各种机会贪污盗窃国家资财，中饱私囊。这是国家工作人员中发生贪污浪费的另一个重要原因。

适应形势的发展，工作的需要，新干部、新党员大量增加。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时，全国有党员一百二十一万人，到1949年年底即发展到四百四十八点八万人，仅1949年一年内就增加一百四十万人。干部队伍，特别是从事经济工作的职工队伍发展更快。以中国人民银行为例，自1948年底成立到1951年底，三年之中，全行员工由约一万多人发展到二十二万多